

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3年10月3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24日以专人送达、通讯等形式送达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的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公司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51）。

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0月30日